國立中央大學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 誠徵專任人員 (行政助理) 1名

【職務說明】

一、職稱:專任人員(行政助理)。

二、工作內容:

- 1. 校學士計畫總窗口:與教育部連繫、規劃、統籌計畫書內容與經費控管。
- 2. 辦理高教深耕_安心就學計畫業務。
- 3. 管理 AI 教室營運與優學院營運管理平台。
- 4. 處理資料之數據分析。
- 5. 協助學習規劃師部分業務。
- 6. 臨時交辦事項。

三、工作時間:

- 1. 週休二日,出勤管理比照本校契約僱用人員規定辦理。
- 2. 視單位業務狀況配合加班及出差,並依本校規定及相關法令辦理。

四、聘期:

- 1.自起聘日起2年為止(聘期屆滿,得視業務情形、本校財務狀況及表現優異程度,經單位 主管評估,提至本校職員員額小組通過後,依校內規定程序轉聘本校契僱人員)。
- 2.試用期為3個月。

五、待遇:

- 1.比照本校契約僱用人員報酬標準表支薪(學士學歷起薪36,005元,碩士學歷起薪41,545元)。
- 2. 勞保、健保及勞工退休金依相關法令辦理。

【公告日期】即日起至114年12月2日止。

【工作地點】本校教學發展中心(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300號)。

【資格及其他條件】

- 一、資格條件:
 - 1. 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歷。
 - 2.數位學習、教育、心理與資訊應用相關科系尤佳。

二、其他條件:

- 1.具學習熱忱及良好服務態度。
- 2.個性主動積極、負責,具溝通協調能力者。

【應徵方式】

- 一、意者請於114年12月2日前將下列文件以電子郵件寄送至用人單位連絡人信箱 (yfjan54@ncu.edu.tw),如需確認應徵文件是否寄達,請自行於上班時間致電聯絡人確認; 郵件主旨請註明「應徵教學發展中心專任人員-求職者姓名」。
 - 1.個人履歷及自傳。
 - 2.最高學(經)歷畢業證書影本。
 - 3.相關英檢證明。
 - 4. 證照專長等與本職務相關之證明文件影本。
- 二、本職缺得酌列候補人員2名,候補期間3個月。
- 三、本職缺聯絡人:03-4227151分機57134,聯絡人詹小姐。
- 四、備註:合則約談,如資格不符或未獲錄取時,恕不退件或另行通知。

